

# 苗栗縣商業會 函

會 址：苗栗市建功里忠孝路 142 號  
電 話：037-320439  
傳 真：037-325434  
網 址：<http://mlcc.org.tw>  
電子郵件：[m1121\\_m320439@yahoo.com.tw](mailto:m1121_m320439@yahoo.com.tw)

受文者：本會所屬各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1 日  
發文字號：苗縣商芬會字第 103037 號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檢送台灣省商業會『台灣百大伴手禮』選拔活動及本會辦理苗栗縣商業界慶祝第 68 屆商人節大會選拔『優良商號』及『推行商場禮貌運動績優從業人員』表揚辦法及報名表各乙份，請於本(103)年 7 月 31 日前各選一名報會，請 查照。

說明：

- 一、102 年以前獲百大伴手禮之產品，請勿重覆提報。
- 二、依據台灣省商業會 103.4.23 省商業字第 140 號函及 142 號函辦理。

正本：本會各理監事、顧問、本會所屬各商業同業公會、本會所屬各商業同業公會理事長  
副本：

## 理事長

## 台灣百大伴手禮選拔辦法

- 壹、本辦法所定之選拔事項，主辦單位為台灣省商業會及各縣市商業會。
- 貳、由各縣市商業會選拔 5 項代表該縣市特色之優質伴手禮，20 縣市總計選拔出台灣百大伴手禮。
- 參、選拔標準：
  - 一、參選業者為中華民國境內合法登記，業已加入所在縣市各業商業同業公會或商業會為會員之公司行號，亦無違反中華民國相關法令情事。
  - 二、選拔伴手禮確為台灣製造，符合我國相關法令規定，並無抄襲仿冒之情事。
  - 三、選拔伴手禮產品類別為食品、手工藝品、紀念品、當地特產等，需具有地方特色、或符合創新概念、或獨具風格品味之要件。
- 肆、前一年度已獲表揚在案之伴手禮產品，不得連續選報。
- 伍、選拔程序：
  - 一、由各商業同業公會組成選拔委員會或小組，針對商品生產製造方式、地方特色、創新獨特等標準進行評選，選拔出 5 項代表該縣市特色之優質伴手禮。
  - 二、選拔日期請各公會自行斟酌時間辦理，但必須在 7 月 31 日前選拔完竣，並依附表所列格式填送本會，予以表揚。
- 陸、表揚方式：於台灣省商業界第 68 屆商人節慶祝大會上頒發獎狀及認證獎章公開隆重表揚。
- 柒、本辦法經本會理事會通過後辦理，修正時亦同，並另函通知。

# 苗栗縣商業會 103 年選拔台灣百大伴手禮名冊

【第\_\_\_\_項，共 5 項】

產品名稱：		產品說明及特色：(請簡述於 150 字內)
廠商名稱：	(中文)	
	(英文)	
廠商統編：		
負責人：		
連絡人：		
電 話：		
傳 真：		
聯絡地址：		
所屬公會：		
廠商網站：	http://	
廠商 e-mail：		
產品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食品 <input type="checkbox"/> 手工藝品 <input type="checkbox"/> 紀念品 <input type="checkbox"/> 當地特產	
產品照片：(請檢附 2 張產品照片)		
選拔標準(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參選業者為中華民國境內合法登記，業已加入所在縣市各業商業同業公會或商業會為會員之公司行號，亦無違反中華民國相關法令情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選拔伴手禮確為台灣製造，符合我國相關法令規定，並無抄襲仿冒之情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選拔伴手禮產品類別為食品、手工藝品、紀念品、當地特產等，具有地方特色、或符合創新概念、或獨具風格品味之要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入選廠商同意支付聯合行銷費用共計新台幣 2,000 元整，並積極配合參與台灣省商業會「103 年度台灣百大伴手禮聯合行銷推廣辦法」中之各項推廣方式及行銷活動。(廠商同意書如附)	
填報單位：		
理 事 長：		(簽章)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月 日		

## 【103 年度台灣百大伴手禮聯合行銷推廣同意書】

本公司「\_\_\_\_\_」(產品名稱)參加台灣省商業會舉辦之「台灣百大伴手禮選拔及表揚活動」，由苗栗縣商業會選報為103 年度台灣百大伴手禮。本公司同意支付聯合行銷費用共計新台幣2,000 元整，並積極配合參與台灣省商業會「103 年度台灣百大伴手禮聯合行銷推廣辦法」中之各項推廣方式及行銷活動。

此致 台灣省商業會

公司名稱：\_\_\_\_\_ (用印)

負責人：\_\_\_\_\_ (用印) 聯絡人：\_\_\_\_\_

電話：( ) \_\_\_\_\_ 傳真：\_\_\_\_\_

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苗栗縣商業會 103 年優良商號選拔辦法

- 壹、本辦法依據本會 103 年度工作計畫訂定之。
- 貳、本辦法所定之選拔事項，其主辦單位為本會所屬各業同業公會。
- 參、選拔對象以已加入各業商業同業公會或本會為會員之公司行號為限。
- 肆、選拔標準：
  - 一、落實推行商品標示、商品標價績效卓著者。
  - 二、推動商場禮貌運動績效卓著者。
  - 三、維護商場環保，重視消費者權益績效卓著者。
  - 四、熱心參與公益活動，回饋社會績效卓著者。
  - 五、確實遵守同業公會自律行動績效卓著者。
  - 六、推動現代化商品行銷、商場管理績效卓著者。
  - 七、獲經濟部優良服務作業規範（GSP）認證者。
- 伍、凡 3 年內曾當選者或積欠會費達 1 年以上或有違法營業行為或有逃漏稅屬實者，均不得選報。
- 陸、選拔程序：
  - 一、由各商業同業公會組成選拔委員會或小組，辦理有關選拔事宜。
  - 二、選拔日期請各公會自行斟酌時間辦理，但必須在 7 月 31 日前選拔完竣，並依附表所列格式填送本會，予以表揚。
- 柒、表揚方式：

經各公會選拔報會之優良商號，由本會於苗栗縣商業界慶祝 68 屆商人節大會上予以表揚。
- 捌、本辦法經本會理事會通過後辦理，修正時亦同，並另函通知。

# 苗栗縣商業會 103 年優良商號名單

公司行號名稱	
地 址	
電 話	
優良事蹟：	

選拔公會：

理 事 長：

( 簽 章 )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苗栗縣商業會 103 年推行商場禮貌運動績優從業人員選拔辦法

- 壹、本辦法依據本會 103 年度工作計畫訂定之。
- 貳、本辦法所定之選拔事項，其主辦單位為本會所屬各業同業公會。
- 參、選拔對象以已加入各業商業同業公會或本會為會員之公司行號從業人員為限，性別、年齡不拘。
- 肆、選拔標準：
  - 一、服務態度親切和藹。
  - 二、解答顧客詢問事務，不厭其煩，而無怠慢之情事者。
  - 三、接待顧客禮貌週到，而無與顧客爭執之現象者。
  - 四、誠實無欺，態度誠懇，服飾整潔，談吐大方者。
- 伍、選拔程序：
  - 一、由各商業同業公會組成選拔委員會或小組，辦理有關選拔事宜。
  - 二、選拔日期請各公會自行斟酌時間辦理，但必須在 7 月 31 日前選拔完竣，並依附表所列格式填送本會，予以表揚。
- 陸、表揚方式：

經各公會選拔報會之推行商場禮貌運動特優從業人員，由本會於苗栗縣商業界慶祝第 68 屆商人節大會上予以表揚。
- 柒、本辦法經本會理事會通過後辦理，修正時亦同，並另函通知。

苗栗縣商業會 103 年推行商場禮貌運動績優從業人員名單

姓 名		性別	
公司行號名稱			
地 址			
電 話			
優良事蹟：			

選拔公會：

理 事 長：

( 簽 章 )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